

导读



“今日章丘”本期共8版,与正报同步发行,敬请关注章丘市读者关注。



“今日长清”本期共8版,与正报同步发行,敬请关注长清区读者关注。



“今日济南”本期共8版,与正报同步发行,敬请关注济阳县读者关注。

泉眼

产假已增加,产假津贴别“原地踏步”

□静嘉

根据今年1月新修订的《山东省计划生育管理条例》,不管是一孩还是二孩,所有的产妇都可以享受至少158天的假期。但是日前,市民周女士生完宝宝后报销生育保险时发现,自己只能报销113天的津贴。(详见3月17日《齐鲁晚报》“产假增加了,报销却还按老办法”)

2016年新修订的《山东省计划生育管理条例》中明确规定,

不管是否晚育,一孩还是二孩,都可以多享受60天的产假。产假虽然增加,产假津贴却还在“原地踏步”。据记者采访,周女士生完孩子后报销生育保险时,结算单上的产假天数却为113天,生育津贴减少不说,单位按结算单上的时间安排产假,多出来的45天没有工资。

从现实中看,像周女士这样的尴尬遭遇并非个例,笔者身边就有这样的例子,多数妈妈们嫌麻烦,或是没有精力,就

不再追究。

明明延长60天产假,怎样变成“鸡肋”了呢?原因很简单,法规“打架”。市民产假与生育保险报销来自两个文件:前者是《山东省计划生育管理条例》,后者是《山东省企业职工生育保险规定》。《山东省计划生育管理条例》中,无论一孩二孩,产妇均可享受至少158天假期。而《山东省企业职工生育保险规定》中,女职工正常生育的产假为90天。法规“打架”导致红利形同虚设,将影响福利的

公共性与平等性。

近几年来,“延长产假”的声音从未停歇,背后是真实的民意与诉求。如今,延长产假已经板上钉钉,津贴报销却在“原地踏步”,政策的衔接发生错位,老办法原地待岗,新政策尚未运转,这样极易造成群众的期待感受挫,无形中大大降低公信力。

笔者以为,相关部门应积极调研,应多些介入与修正,尽快让产假津贴跟上产假延长的步伐。

有么说么

预付卡消费“卡”在哪了

□孙维国

不少美容美发店经常有充值办卡的活动,给出优惠吸引顾客。康虹路上一家美容美发店突然关门,说要“接手”会员的新店也不承认卡里的余额,让毫无心理准备的顾客措手不及。记者从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了解到,目前已有40多人投诉,累计金额达27000多元,已定于本周五双方调解。(详见3月17日《齐鲁晚报》“老店关门新店不管,会员傻眼”)

办张预付卡是为了消费方便,但有时候预付式消费带来的却是麻烦。预付式消费打着优惠旗号,承诺提供

物超所值的价格和服务,吸引消费者办预付卡。可是,并不是所有商家的承诺都能说到做到。现实中,层出不穷的预付式消费投诉,暴露了隐藏在优惠和承诺背后的各种“消费陷阱”。一些无良商家甚至预先精心设计“消费陷阱”,让消费者防不胜防。加之维权困难,更让消费者苦不堪言,消费频频被“卡”。

名目繁多的预付式消费,陷阱多多,乱象丛生。如何避免掉进预付式“消费陷阱”?消费者擦亮眼睛、敢于维权固然重要,但在信息不对称的现实环境下,消费者很难做到万无一失,权益被损害也就在

所难免。可见,对预付式消费,必须有前置性预防,让无良商家付出违法代价,以此保障消费者权益,规范市场秩序。

商家不文明,制度要发力。不能让预付式消费坑人事件一再上演,要通过严密的制度设计,让预付式消费的前置性预防措施能够严格约束商家行为,使其一旦坑害消费者就得不偿失,付出沉重代价。而非现在这样,关门了事,一走了之。比如,对于办理预付式消费的商家,需强制性缴纳足够的预付消费保证金。这样,商家“跑路”前会三思,消费者权益受到侵害时也会有一定保障。

杠子头话题

114报车牌转接车主您怎么看?

私家车被其他车辆堵住,进不去也出不来,对方又没有留下联系方式,遇到这种情况,确实让不少市民“抓狂”。14日,记者亲测发现,拨打114报出车牌号,就能直接转接车主电话,不过目前仅限鲁A牌照车辆。同时,整个过程不会显示车主联系方式。此事引发很多市民的热议,不少市民赞同支持,认为此举很是便民;也有不少市民表示反对,担心不太安全,再就是现在号码更新较快,如果留的是家人的号码,联系依旧不方便。114报车牌转接车主,您怎么看?(话题提供者韩桂香、韩艳各获40元奖励)

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参与话题讨论:在剪子巷群论坛讨论帖后回帖,或将观点发送至邮箱qlwbjzx@163.com。

东岸 EAST BANK

奥体东 臻保区 · 墅级复式华宅

现房小高层·仅此一栋

140—158m² 通透大平层, 6000元/m²

- ▼ 奥体东/罕见低密小高层, 城市谧境唯此尊享
- ▼ 3.0米超级层高+15.4%超低公摊+1:1.2车位配比
- ▼ 纯板式一梯两户, 奢华居住品质, 于此悦享生活宽境

醇美大三居、四居, 现房静待臻藏!

VIP LINE | 0531 | 62327575

营销中心: 高新区经十路与港西路交汇处南行777米 开发商: 东拓置业

East Bank